

证券代码：300655

证券简称：晶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5

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8,106,24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晶瑞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655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程欢瑜 | 阮志东 | |
| 办公地址 |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善丰路 168 号 |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善丰路 168 号 | |
| 电话 | 0512-66037938 | 0512-66037938 | |
| 电子信箱 | ir@jingrui-chem.com.cn | ir@jingrui-chem.com.cn |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28,605,188.26 | 374,758,154.46 | 14.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0,302,523.63 | 14,438,658.09 | 40.6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14,848,697.13 | 9,386,397.51 | 58.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543,927.65 | 58,964,955.57 | -114.4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198 | 0.0953 | 25.7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191 | 0.0953 | 24.9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0% | 2.79% | 0.7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092,813,239.75 | 1,301,172,770.42 | 60.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263,245,277.01 | 565,919,949.84 | 123.22%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 32,26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新银国际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8.68% | 35,145,821 | 0 | | |
| 李虎林 | 境内自然人 | 6.25% | 11,749,143 | 11,749,143 | | |
| 徐萍 | 境内自然人 | 4.69% | 8,812,885 | 8,812,885 | | |
| 许宁 | 境内自然人 | 4.09% | 7,695,258 | | 质押 | 2,500,000 |
| 章志坚 | 境内自然人 | 4.03% | 7,571,300 | | | |
| 苏钢 | 境内自然人 | 3.44% | 6,471,176 | 6,266,475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99% | 5,632,721 | | | |
| 徐成中 | 境内自然人 | 2.17% | 4,086,630 | | | |
| 姚晓华 | 境内自然人 | 1.91% | 3,593,244 | 3,593,244 | 质押 | 3,593,244 |
| 吴天舒 | 境内自然人 | 1.61% | 3,025,135 | 3,011,351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 10 名股东中，李虎林和徐萍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两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0.94% 的股份。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章志坚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571,3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571,300 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 晶瑞转债 | 123031 | 2019年08月29日 | 2025年08月28日 | 7,476.55 | 第一年为0.40% 第二年为0.5% 第三年为1.0% 第四年为1.5% 第五年为1.8% 第六年为2.0% |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36.22% | 52.00% | -15.78% |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5.82 | 7.88 | -26.14%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围绕泛半导体材料和新能源材料两个方向，近年正处于投入期，在产品技术有效突破后，多个产品线和多个生产基地处于建设中。2020年上半年度，尽管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但新收购载元派尔森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2,860.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2,030.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84.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19%。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1、业务经营方面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与上年相比有所增长，比上年同期增长14.37%。分产品来看，超净高纯试剂营业收入12,635.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7.42%，主要系载元派尔森电子级2-P、GBL销售增加导致；光刻胶营业收入4,307.3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48%，主要系彩胶销售增加导致；功能性材料营业收入4,056.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44%，锂电池材料营业收入15,017.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44%；基础化工材料营业收入3,690.9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4.76%，主要系受市场影响，销售单价下降；能源营业收入2,952.3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87%。

2、技术研发和客户开拓方面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持续投入研发资源，研发能力取得长足进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专利64项，其中发明专利39项。

公司产品等级不断提升，在中高端客户市场的客户储备和开拓也取得一定突破。

第一，超净高纯试剂方面，公司的电子级双氧水、氨水达到全球第一梯队的技术品质，公司的电子级双氧水首次实现国产化，并在我国先进集成电路制造中实现大规模应用，同时联合上下游产业链共同制定颁布了我国第一个集成电路用双氧水产品标准，于2020上半年在中国集成电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第三届“IC创新奖”上获得“技术创新奖”。同时实现向半导体头部公司、华虹宏力、方正半导体、武汉新芯、长江存储等国内主流半导体企业的供货或通过其采购认证，未来将进一步扩大合作范围。

第二，光刻胶方面，公司承担的02国家重大专项光刻胶项目已经通过国家重大专项办的验收。公司生产的i线光刻胶已向合肥长鑫、士兰微、扬杰科技、福顺微电子等行业头部公司供货。

第三，功能性材料方面，公司依托设立在公司的国家CNAS实验室及江苏省集成电路精细化学品工程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开发了系列功能性材料用于光刻胶产品配套，为客户提供了完善的技术解决方案，并向半导体头部公司实现批量供货。

第四，锂电池材料方面，公司与行业主流头部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通过收购载元派尔森也成功进入三星环新的供应体系。

3、投资进展

(1) 电子级硫酸改扩建项目

为了打造电子级硫酸产业链，公司正在投资建设年产9万吨电子级硫酸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可改变我国目前半导体级硫酸主要依赖进口的局面，同时有利于满足未来持续增长的半导体市场需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处于建设阶段。

(2) 眉山年产8.7万吨光电显示、半导体用新材料项目

西南地区是我国显示面板、半导体行业重要的聚集区，且发展较好，众多下游企业，如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科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面板企业，以及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格芯（成都）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等半导体企业等均在此设厂，公司在眉山投资建设8.7万吨光电显示、半导体用新材料项目，有利于企业维护和拓展优质客户，充分发挥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开拓西南地区市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2019年9月26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募集资金

计划用途为用于本项目的建设。

目前该项目部分设备处于调试阶段并准备试生产。

(3) 湖北省潜江市投资建设晶瑞（湖北）微电子材料项目

国内半导体、平板显示、新能源汽车市场正呈现持续快速增长的发展趋势，公司拟在潜江市投资建设晶瑞（湖北）微电子材料项目有利于满足区域下游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的需求，为公司后续深度布局市场奠定良好基础；潜江作为底蕴深厚的化工基地，选址于潜江市有利于发挥接近原材料产地、客户的区位优势，缩短产品运输半径，对于降低成本、提高供应效率具有重大意义；潜江市人民政府和长江基金为本次投资提供了积极而高效的场地、人才、税收等政策扶持，有利于降低公司投资及运营成本，利用区位优势提高公司对技术与人才的吸引力，推动项目建设落地，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该项目处于前期设计、规划阶段。

(4) 建设年产5.4万吨微电子材料及循环再利用项目

公司拟在安徽省精细化工产业基地投资建设年产5.4万吨微电子材料及循环再利用项目，该项目紧邻南京，距离合肥仅百多公里，两地是公司电子化学品客户的主要聚集地之一，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销售和就近提供技术服务，本次投资将新建电子化学品循环利用装置，将电子废液中的有用成分加以回收再生，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高纯再生品，降低产业链成本，提升社会效益，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使得环境友好型的公司理念得到进一步实践。报告期，该项目处于前期设计、规划阶段。

(5)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0年1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李虎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号），本次交易已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20年2月24日，公司收购载元派尔森事项涉及的股权过户事宜已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渭南市华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5215671438388）。

2020年3月12日，公司因收购载元派尔森向交易对方李虎林及徐萍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上市。

2020年6月4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上市。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十一节、五。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累积影响金额 | | | 2020年1月1日 |
|------|-------------|---------------------|--------------|-------------|------------|
| | | 分类和 计量影响 (注1) |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 小计 | |
| 预收账款 | 655,029.16 | -655,029.16 | | -655,029.16 | |
| 合同负责 | | 655,029.16 | | 655,029.16 | 655,029.16 |
| 负债合计 | 655,029.16 | | | | 655,029.16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载元派尔森、安徽晶瑞于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苏州晶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天舒

2020年8月20日